

孙犁全集（第9集）

本卷说明

本卷收《如云集》、《曲终集》。

《如云集》

1992年3月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；

1999年9月山东画报出版社。

《曲终集》

1995年11月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；

1999年9月山东画报出版社。

如 云 集

芸斋小说

罗 汉 松

现在，我养的花木中，这棵罗汉松可以说是长得最好的了。我每天搬出搬进，惟恐叫人偷了去。这是朋友老张送我的。老张一共送过我三盆花。第一次是一棵玻璃脆，他送来的时候，笑着对我说：“你养这种花最合适。”

他的意思是，我这个人很脆弱，弱不禁风，半死不活。他讽刺人，向来是不分场合的。

第二次是一棵栀子和这棵罗汉松。栀子不好养，早已死去了。罗汉松来时很小，十几年的工夫，我已经给它换过三次盆，现在它身上随便一个小枝，也比来时它的全身大，老张逝世将近五年了。时光流逝，人之云亡，尚不及草木长久。

老张送我花，并不是他出钱买的。他交游广，认识人多，又是老同志，名人作家，别人都乐于送给他东西。这些花，就是他从本市的一个大公园要来的，他认识那里的主任。

二十年代末，老张就和这个大城市解放后的第一任市长，在一个支部活动。当时在这一支部的，还有“十年女皇”。

他爱好文艺，三十年代初已发表了小说，并写了一部长篇，书名仿萧洛霍夫笔意，也叫做静静的什么，曾得到一个美国太太的奖金。查鲁迅日记，老张曾两次把这部小说寄给鲁迅先生，好像并没有引起先生的注意。那时，人们并不像现在这样，那么重视外国人的奖赏。更不认为，外国人鼓掌叫好的，就代表中国创作的高峰。

老张对文学孜孜不倦，可以说是终生不懈。在写作上也很努力，虽然谈不上很严肃。“文革”期间，他曾企图把过去写的一部现实小说，改写成应时的作品，结果徒劳心力，没人给他出版。

以他的资历，本来有很多机会去做大官，他都没有去做。抗日时期，他在一个地区当了几天社会部长，进城以后，又当了几天工会宣传部长，终于以作家身份，了其一生。

我们是一个时代的人，共同度过了那艰难危险的岁月。他一直没有离开冀中，他不愿到山里去，那里生活太苦。在冀中，领导了解他，群众关系也好。他打游击，不避阶级嫌疑，常住在地主富农家里，这些人，都有子女在外抗日。他到一家，大伯、大娘叫得很亲热，既保险，又能吃到好饭食。他有时住在我家，我父亲总要到集上去买肉。有一年夏天，他走了一天，干渴得很，正好我父亲在井里泡着一个大西瓜，取出来叫他吃，说他真有口福。

进城后，老张几次自做对虾，装满大饭盒，给我母亲送来。老伴病了，老张也曾到医院看望，后我因无人照顾，多次到他家赶饭。他对女儿们说：“不要厌烦，过去，我也常在人家吃饭。”

老张的口福，是有名的。抗日期间，我从路西回来，帮他编书。他们一天的菜金是五分，我是客人，三角，他就提出跟我合伙。“五一大扫荡”，扫来扫去，把他扫到深县南部的大桃树园，在里面呆了三天三夜，吃的都是蜜桃。抗日胜利后我回到家里，父亲给我炖了一个肘子。刚刚炖烂，他就从外村赶来了，进屋大笑着说：“我在八里以外，就闻到香味了。”

进城以后，他是市长的老朋友，经常赴宴。打听哪里有宴会，只要主客一方是熟人，他就跑去。有一次，我们在北京开会，散会以后，我同康、侯等人约好，到东安市场吃饭，并没约他。他就跟在后面，一直进了饭馆，大家都不以为怪。

他不只有口福。别人的书，经过战争、土改，都散失了。他的书没有散失，反增加了。他到处搜罗书籍。土改时，他主管的小区，发现了一部《海上述林》。他上书中央负责同志，请求批准他获得这部他渴望已久的书。他的手稿、日记，也保存得很妥帖，丝毫没有遗失。有一次，他到路西去，父亲托他带给我一些零用钱，并叫妻子把钱缝在他的夹袄腋下。他到了路西，我已去延安，他把钱也买了书。

历次政治运动，他都以老运动员，或称老油条的功夫，

顺利通过。土改时，他是组长，当然不会有问题。“文化大革命”初期，他当机立断，以“左”派姿态，批评了市委文教书记。在那种人心惶惶的情况下，他一改平日邈邈遑遑的形象，穿上一件时兴的浅色的确良新衬衣，举止活泼，充满朝气，以自别于那些忧心忡忡垂头丧气的人物。

身为作家，参加革命久，历史复杂，说话随便，伤人很多的他，在这场动乱中，几乎没有任何风险，没有烧到一根毫毛。当不少同行家破人亡之际，他的家庭，竟能保持钟 不移、庙貌未改的状态，这在全国也恐怕是少见的。并且不久就出入炙手可热的王曼恬的官邸，更使人叹服他的应变能力了。

据我思考，老张得力之处，在于处世待人。他不像一般作家那样清高孤僻，落落寡合。什么人他都交接，什么事都谈得。特别是那些有权有势，对他有用的人。他以作家的敏感，去了解对方的心意；然后以官场的法术，去讨得他们的欢心。他对顶头上级，如宣传部长，甚至宣传干事，都毕恭毕敬。可以当着很多人的面，去拍他们的马屁，插科打诨，旁若无人。有一次，在我家里，他竟拍起一个后生晚辈的马屁，使我大吃一惊。这个后生，是他机关造反组织的一个核心成员。那时“文革”已近尾声，老张还对他如此恭敬。我就此事，请教过一位明达。他说，前途未卜，后生之后，还有大头目。老张在后生面前能作如此表现，大头目知道也会高兴。他们如继续得势，老张自然得到好处。

芸斋主人曰：抗日时期，老张写了不少剧本，曾自称是冀中区的莫里哀。三十过后，方得结婚。及撰文相交过久，印象丛脞，不易下笔。老张熟知冀中生活掌故，人多称之，然亦有谓，其言多夸夸，华而不实，因有“倒二八”之讥。噫！当年革命如渡急湍，政治如处漩涡。老张不只游戏人生，且亦游戏政治。其真善泳者乎！

一九八八年五月九日写讫

续 弦

一九七一年四月间，老伴在医院死去。我知道以后，劝住孩子们莫哭，先把他们的老姨叫来。她是我一九五三年从老家带出来，在我家帮了几年忙，后来参加工作的。

机关的“革委会”，原来派了一个人帮着办丧事。这个人抄过我们的家，我不愿去叫他，他听说后也来了。我找了几位老同志帮忙，他们是杨、贾、石、马。我写在这里，是表示永志不忘。

因为孩子们没有经验，置备的装裹又很简单，妻长时间露面躺在停尸板上，我从口袋掏出一块旧手绢，蒙在她的脸上，算是向她作了最后的诀别。她的脸很平静，好像解除了生前的一切痛苦。

我那时处境还不好，前途未卜。孩子们各有心思，对我也冷淡。我每天劳动回来，在小屋里闷坐着。有次路遇大雨，衣服全湿透了，回到屋里，也没有人过问，自己连抽了三

支烟，以驱寒冷。

慢慢，我想再找个老伴。说是续弦，这是附会风雅。老伴从二十一岁以身相许，那时彼此有多少幻想。四十多年，经历了无数艰辛，难言之苦，最后这样相离而去。以后的事，还能往好里想吗？

我最初属意机关食堂里的一位妇女。她四十来岁，中等身材，皮肤很白皙，脸上有些雀斑，胸前很丰满，我在食堂劳动时，对我态度和蔼。她是顶替死去了的丈夫，家也住在佟楼。晚上，我们常乘一辆公共汽车回家。

但我没敢向别人透露过，因为想到，既不属于一个阶级，我有些自惭形秽，怕高攀不上。

不久，有一位女同志，愿意给我介绍，是在她那里帮忙的姨母。预定在老梁家见面。我如期去了，一进大门，老梁的妻子就斥责我：“衣服也不换一下，大好天，你戴个破草帽来干什么！”

进到屋里，形式很隆重，女方来了四个亲属。

“你现在住的那房子很小吧？”女方的母亲问。

“也很低。”我说，“有个蚊子臭虫什么的在房顶上，我一伸手就摸着了。”

全场默然。

我告辞出来，心想，女方长得太黑，也太胖了。

第二次，老梁的爱人又给我介绍一位会计，苏州人。我一听生在苏州，觉得很好，在梁家三楼小书房见面。事先按照介绍人的嘱咐，我换了一身干净些的衣服，没有戴草帽。

当然那时也不是戴草帽的季节了。

见过以后，女方对我评价很好，她对介绍人说：“不好说话，不是缺点，他是个作家么！”

我却认为她个儿太矮了。

听说我在找老伴，朋友们都愿意帮忙。在北京军队工作的老魏，给介绍一位流落在江西的女同志。说原来是一位大校的妻子，并托老王把一张相片带到天津来。

老王给我打电话，叫我即刻去，说得很神秘，并有他习惯的那种加惠于人的味道。

我到了他那里，他正在用一块当作放大镜的有机玻璃，端详照片。

我接到手里一看，果然不错。当然，这是女方年轻时的照片，距现在已经十多年了。

不久，老魏打听到了这位女同志的下落。她后来给我写信说：正当她傍晚堵鸡窝的时候，收到了一封带有喜讯的电报。

通信开始不久，我就接连给她汇去了几百元钱。这些年，我其他无长进，唯物观念是加强了。

她是一位恋爱老手，对付我是不在话下的。孩子们听说她有海外关系后，曾要求几位老朋友来劝告，我听不进去，高卧破床，一语不发。我有些破罐破摔了。

伴随她，我曾在黄昏时踟蹰，去石家庄，托人找住处。披星戴月，赶开往家乡的长途汽车。在滹沱河大堤上行走，在大风沙中过摆渡。一次，往返四十里去县城，给她接洽工

作,犯了前列腺炎,倒在路旁的禾场上,差一点出了大事。

最后终于离异,我总以为是政治的原因。她背着包袱,想找一个更可靠的靠山,在当时,我的处境,确是不很保险的。

所以,关于晚年续弦事,我从不怨天尤人,认为是我的患难一生中,必经的一步。我的命运注定,也不会有比这更好的一步了。

芸斋主人曰:婚姻一事,强调结合,讳言交易。然古谚云:嫁汉嫁汉,穿衣吃饭。物质实为第一义,人在落魄之时,不只王宝钏彩楼一球为传奇,即金玉奴豆汁一碗,也只能从小说上看到。况当政治左右一切之时乎!固知巫山一片云,阆苑一团雪,皆文士梦幻之词也。

一九八八年七月十三日

石 榴

我自幼年,就喜爱石榴树。从树干、枝叶到果实,我都觉得很美。我很想在自家的庭院中,种植一棵,也从集市上买过一株幼苗,离家以后死去了。所有关于石榴树的印象,都是在别人家的窗前阶下留下的。

我的家乡,临着滹沱河,每年发大水,一般农家,没有种花果树的习惯。大户人家的高宅大院里,偶尔有之。我印象最深的一棵石榴,是我在一九四七年,跟随冀中土改试点

小组，在博野县一家房东院中见到的。

房东是一个中年寡妇，她有两个男孩子，一个女孩子。女孩子是老大；她细高身材，皮肤白细，很聪明，好说笑，左眼角上，有一块麦粒大小的伤痕。整天蹲在机子上织布，给我做过一些针线。

在工作组，我是记者，带有体验生活的性质。又因为没有实际工作经验，领导上并不派我什么具体工作。

土改试点一开始，就从平汉路西面，传来一些极左的做法。在这个村庄，我第一次见到了对地主的打拉。打，是在会场上，用秫秸棍棒，围着地主斗争，也只是很少的几个积极分子。拉，是我一次在村边柳林散步时，偶尔碰到的。

正当夏季，地主穿着棉袄棉裤，躺卧在地下，被一匹大骡子拉着。骡子没有拉过这种东西，它很惊慌，一个青年农民，狠狠地控制着它，农民也很紧张，脸都涨青了。后面跟着几个贫雇农，幸亏没有人敲锣打鼓。

这显然是一种恐怖行动，群众不一定接受得了，但这是发动群众。不知是群众不得不这样做给领导看，还是领导不得不这样去领导。也不知是哪一个别有用心的人，这样来解释“一打一拉”的政策。

我赶紧躲开，回到房东那里，家里人都去会场了，就姑娘一个人在机子上。我坐在台阶上，说：

“小花，有水吗？我喝一口。”

她下来给我点火现烧，说：“怎么这样早，你就回来了？”

“那里没有我的事。”

“从来也没见过你讲话，你是吃粮不管事呀！”她说笑着，又蹬起机子来。

我也没有见过姑娘去开会，当然，家里也需要留个人看门。我望着台阶下，正在开花的石榴说：

“谁栽的？”

“我爹。没等到吃个石榴就死了。”

“甜的酸的？”

“甜的，住到中秋，送你一个大石榴。”

住的日子长了，在邻舍家吃派饭，听到过关于姑娘的一些闲言，说她前几年跳过一次井。眉上那伤疤，就是那次落下的，井就在她家门口。关于这种事，我从来不好多问，讲述的人，也就止住不讲了。

试点工作结束后，人们全撤离了。我走了几天，留恋这家人，骑车子又回来了。一进村，大街上空无一人，在路过地主家门时，那位被拉过的老头，正好走出来。他拄着拐杖，头上裹着一块白布。他用仇恨的目光注视着我。

我回到房东家，大娘对我的态度，和几天以前比，是大不一样了。我又到贫农团，主席对我也只是应付。

走在街上，有人在背后说：

“怎么又回来了？”

“准是住在小花家。”

我走回小花家，家里人都去地里干活了，小花正在迎门的板床上歇晌。她穿一身自己织纺的浅色花格裤褂，躺得平平的。胸部鼓动着，嘴唇翕张着，眉上的那块小疤痕，微

微地跳动着。她现在美极了，在我眼前，是一幅油画，一座铜雕，一尊玉佛。

我退出来，坐在台阶上，凝视着那棵石榴树。天气炎热，石榴花正在盛开，像天上落下的一片红云。这时，一个穿得很讲究的年轻人，在大门外，玩弄枪支。前一阶段，从来没见过这个人。

不久，大娘回来了，我向她告别。她也没有留我，只是说：

“别人不知怎么说我们呢！”

后来，工作组的人说，他们听说我又回去了，曾捎信叫我赶紧离开。打扫战场，会出危险的。我也想到，那个玩枪的年轻人，很可能和小花跳井有关联，他是想把我吓走。

过了几年，我在附近下乡，又去过一次，没见到小花，早已出嫁了。因为是冬天，也就没有注意那棵石榴树。

我现在想：大娘是个寡妇，孩子们又小。她家是什么成分，说来惭愧，我当时也没问过，可能是中农。我住在她家，她给我做好饭吃，叫小花给我做针线活，她希望的是，虽不一定能沾我什么光，也不要被什么伤。她一家人，当时的表现，是既不靠前，也不靠后，什么事也不多讲，也不想分到什么东西。小花的跳井，可能是她老人家，极端避讳的话题，我的不看头势，冒冒失失，就使她更加不安了。

当我这样想通的时候，大娘肯定早已逝世。当时的年轻人，现时谁在谁不在，也弄不清楚了。

老年人，回顾早年的事，就像清风朗月一切变得明净自

然,任何感情的纠缠,也没有,什么迷惘和失望,也消失了。而当花被晨雾笼罩,月在云中穿度之时,它们的吸引力,是那样强烈,使人目不暇接,废寝忘食,甚至奋不顾身。

芸斋主人曰:城市所售石榴树苗,多为酸种。某年深秋,余游故宫,见御河桥上,陈列大石榴树两排。树皮剥裂为白色,叶已飘落尽,碗大石榴,垂摇白玉雕栏之上,红如玛瑙,叹为良种。时故宫博物院长为故人,很想向他要一枚,带回栽种。因念及宫禁,朋友又系洁身自好、一尘不染之君子,乃未启齿,至今以为憾事。

一九八八年七月十七日,大热

我留下了声音

前几年,也是冬季,一天清晨,有两个姑娘,到多伦道大院找我。在院里碰上了正要去上班的我们的总编辑老鲁。说明来意后,老鲁告诉她们,我还没有起床,就邀她们到报社去,先在他的办公室休息一下。

这两位姑娘,是北京一个文学团体,派出来和老年作家联系的。她们从济南坐了一夜火车到天津,已经很困乏了。

八点钟的时候,她们到了我的居室。她们衣着朴素,外面天气很冷,包裹得很严实。宽去了头巾外衣之后,我发现这两位姑娘,虽然态度腼腆,实在秀美异常,容光照人,立刻使我那空荡、破旧、清冷的房间增加了不少温暖和光彩。其

中一个身材较高的，把一只小录音机，在我对面的桌子上，随手一丢，轻声说：“留下你的声音！”

众所周知，我是不大喜欢见客的，尤其是生人。有传说，一言不和，我就会中止和客人的谈话。另外，我从来也没有想过：要留下些什么。

虽然这一句话，对我很是陌生，对我这样年纪的人来说，更容易有一种不祥的刺激性。但我看得很清楚，姑娘是一番诚意。她已经退回远处的座位，她那俊俏的脸上，流露着天真的微笑。她是在认真地完成上级交给她的任务，她希望的是，要不失时机地把工作做好。她根本没有考虑，“留下”二字，代表的是什么。

看到她的举止和表情，我也完全忘记了，她们要求我做的事，意味着什么。我高兴地和她说笑着，把声音留在那小小的盒子里。

这真是偶然的机遇。若干年后，如果真的有人，对我的声音有兴趣，把磁带一放，他一定认为我是一个非常达观的人，非常乐观的人。

这就是青春的魅力。这些年来，凡是姑娘们叫我做的事，我总是乐意去做，不叫她们失望。即使她们有什么不对的地方，我也能很快原谅她们，同时容易引咎自责，先检讨自己。

直到现在，我也不知道，我是怕死，还是不怕死。我见过亲人的死亡，那确是很痛苦，也很可怕。

我接近死亡，或者已经进入了它的樊篱，已经多次。有时是敌人把我赶到那里；有时是自己人，把我赶到那里；有